

## 臺北市地價稅延期分期繳納稅款申請書

本人 106 年應納地價稅額因 105 年公告地價調整，增加達新臺幣 1 萬 5 千元以上，請就增加稅額之部分准予延期 1 個月或分( )期繳納。

此致

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中正分處

申請人：林大明 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A 1 2 3 4 5 6 7 8 9

聯絡電話：02-23456789

通訊地址：臺北市羅斯福路 1 段 8 號 11 樓

申請日期：106 年 11 月 15 日

### ※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適用對象：納稅義務人為自然人，且應納地價稅額較前一次公告地價調整增加一萬五千元以上者，就增加之稅額得申請延期或分期繳納。但納稅義務人上一年度適用所得稅稅率為最高級距者，不在此限。
- 二、申請期限：106 年 11 月 30 日。
- 三、檢附文件：106 年地價稅繳款書。
- 四、延期繳納之期限或分期繳納之期數：

增加之稅額(單位:新台幣)	增加之稅額得延(分)期期限(數)	
	延期	分期
1 萬 5 千元以上，未達 10 萬元	1 至 2 個月	2 至 3 期
10 萬元以上，未達 20 萬元	1 至 3 個月	2 至 4 期
20 萬元以上，未達 50 萬元	1 至 4 個月	2 至 5 期
50 萬元以上	1 至 5 個月	2 至 6 期

本欄由稽徵機關填寫

審	查	意	見
項   目	106年11月30日前提出申請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納稅義務人為自然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	因公告地價調漲造成稅額增加達1萬5千元以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增加稅額_____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，增加稅額_____元	
	105年所得稅稅率適用最高級距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符合規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核准延期___月，延至___年___月___日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核准分___期。			
不符合規定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理由			
經辦人	股長	審核員	主任